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航精密”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对远航精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发表专项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02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00万股新股（未考虑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情况下）。

公司本次发行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价格为16.20元/股，发行规模为2,50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405,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39,519,528.3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65,480,471.70元。截至2022年11月3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公开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师报字〔2022〕第230Z0293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制度，并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调整后）（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2）	投入进度（3）=（2）/（1）
1	年产 2,500 吨精密镍带材料项目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5,000,000.00	1,357,200.00	0.936%
2	年产 8.35 亿片精密合金冲压件项目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1,350,000.00	5,323,857.75	2.936%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0.00	0%
4	补充流动资金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130,471.70	12,631,647.11	89.393%
合计	-	-	365,480,471.70	19,312,704.86	5.284%

截至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宜兴宜城东山支行	32050161625000000750	38,875,678.85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610902020710117	1,591,341.80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宜兴支行	51610180807880083	76,625,579.74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环科园支行	501478400037	5,483,660.03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408470100100346815	25,154,960.00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陶都支行	3202230601010000037671	100,646,949.30
合计	-	-	248,378,169.72

注：截至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持有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共计 1 亿元，该笔理财产品系在已审议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内。

(二) 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根据《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安排，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年产 2,500

吨精密镍带材料项目、年产 8.35 亿片精密合金冲压件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一）投向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二）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

公司产销规模扩大，营运资金投入增加，对流动资金需求随之增加。

（三）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性投资情况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次会议召开前 12 个月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性投资事项。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不存在财务性投资的计划。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进行，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四、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2023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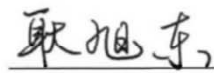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钱进



耿旭东

